

中共河南工业大学委员会文件

河工大党督〔2023〕1号



关于印发《河南工业大学 2023 年督查工作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各单位：

现将《河南工业大学 2023 年督查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河南工业大学委员会

2023 年 3 月 13 日

河南工业大学 2023 年督查工作实施方案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也是学校全面实施“12357 新时代筑峰工程”和内涵发展“八大战略”、加快推进“双一流”创建的关键之年。督查办公室将在校党委的正确领导下，切实加强和改进督查工作，着力解决重部署、轻落实，有令不行、有禁不止，推诿扯皮、敷衍塞责以及选择性落实、象征性执行等问题，引导和激励全体教师强化责任意识，改进工作作风，推动校党委各项重大决策部署落地见效，现根据上级有关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工作实际，制定 2023 年督查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突出政治督查定位，深刻认识“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聚焦全面从严治党，强化政治监督，把管党治党责任落实到基层，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向基层延伸，打通全面从严治党的“最后一公里”，积极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良好政治生态和立德树人的育人环境，为推动学校改革发展提供坚强政治保障。

二、目标任务

（一）聚焦省委巡视整改实施专项督查

依据省委巡视反馈意见做好巡视整改后半篇文章。一是对于已完成的整改事项，检查相关支撑材料和整改效果，是否真改实改，有没有重形式、轻实效，共性问题是否全面整改，易发多发问题是否有所反弹；二是对于长期整改工作，检查整改最新进展情况，有没有存在打折扣、搞变通的现象；三是对于未如期完成整改或进展缓慢的事项，检查存在的困难和分析具体原因。同时，每半年向省委巡视办报送整改进展情况，直至整改全部完成。

（二）围绕“双一流”创建抓好重点督查

对照《河南工业大学“双一流”创建工程实施方案》，对相关学院工作进行重点督查。一要对标对表找短板，明确差距理思路。对标“双一流”建设标准，督查学院在科研经费管理、学科交叉融合、科研成果与“大项目”配套体制机制建设上是否扎实推进任务落实。二要履职尽责肯担当，踏实推进抓落实。督查领导班子是否制定好时间表、路线图、任务书，是否做到责任到人、落实到位；是否聚焦国家重大战略需求，推动相关学科建设、实验室建设、产业集群建设；是否在国家自然科学奖突破上、深化科研成果转化和产业化方面下功夫。三要始终坚持结果导向，扛牢主体责任。督查班子成员是否切实担负起“双一流”创建的主体责任，是否形成合力，找到新的突破口，大胆创新、主动作为，推进学校“双一流”和事业发展取得实效。

（三）围绕学校年度重点工作抓好常规督查

按照《河南工业大学重点工作分解落实方案》《处级单位年度工作任务书》的指标任务要求，对目标完成情况、工作进度进行督促检查，确保各项工作有序推进、按时完成。

（四）抓好领导批示交办和研究议定事项的临时督查

按照“13710”专项工作要求，坚持把落实好校党委重大决策和各项部署作为督查专项工作，抓好党委（扩大）会议、校长办公会重要决议贯彻落实情况的督查，及时将校领导接待日工作中交办重要事项、师生反映的热点难点问题开展跟踪督查，确保学校各项工作高质量落实落地。

三、工作原则

（一）目标引领、问题导向

准确理解校党委决策意图和改革目标，严格按照“路线图”“时间表”，以识别、分析、解决改革落实中的突出问题为导向开展督查。

（二）求真务实、公正客观

围绕中心工作，推进落实效果，坚持客观公正的立场，深入细致进行督查，全面了解情况、准确反映问题、提实意见建议。

（三）直击关键、督事查人

以改革取得的关键成效、影响学校工作推进的关键问题、助推改革落实落地的关键举措作为督查的核心内容，既督任务、督进度、督成效，也查认识、查责任、查作风。

（四）凝聚共识、形成合力

通过开展督查工作，进一步调动各方积极性，统一思想、凝聚共识、强化协同，突破部门本位，形成推动学校发展落实的合力。

四、工作程序

（一）制定工作安排

2023 年度督查工作，主要根据督查任务的特点，分类管理，有序开展，按时办结，具体如下：

专项督查：巡视整改专项督查将于 6 月上旬和 10 月下旬对未如期完成整改或进展缓慢的事项开展 2 次督查、对已经完成的整改事项进行分批检视、对于长期整改工作检查最新进展情况，并形成报告报送校党委审核；12 月上旬进行全面的检视，12 月中旬形成报告，报送校党委审核。同时，根据实际工作需要，临时安排相关督查检视。

重点督查：聚焦“双一流”创建的重点督查分两轮进行，随巡察工作在 4 月、10 月一并开展。计划 4 月对“双一流”创建相关的涉及人财物的部门工作进行督查，10 月对“双一流”创建的相关学院党委工作进行督查。

常规督查：督查组将在 4 月上旬、6 月上旬、10 月上旬、12 月上旬分四次对于学校年度重点工作、处级单位年度任务目标完成情况开展督查。确保各项任务指标在年度内保质保量完成。并

在12月中旬形成督查报告，报送校领导审定。

临时督查：在接到校党委（扩大）会议、校长办公会重要决议贯彻、校领导接待日交办事项、师生反映的热点难点问题等“13710”专项督查任务时即时开展，按时办结。

（二）选优配强督查工作人员

在学校督查工作领导小组统一指导下，总结督查工作经验，结合以往督查工作人员的督查实效，将政治强、业务精、敢担当的巡察、督查专员纳入新一年的督查工作人才库，并严格按照干事、作为、担当的标准补充新鲜力量，选优配强督查组人员，组成督查组开展2023年度的重点督查工作。

（三）执行“13710”督查督办制度

围绕校党委、行政安排部署，实行台账式清单化，各督查组督促责任单位对照清单狠抓落实。切实做到工作任务1天内要研究部署，3天内反馈初步落实情况，一般性工作原则上7天内落实解决，重大问题包括一些复杂问题要在1个月内落实解决，确实解决不了的，要拿出解决的时间节点和方案，经批准后按照解决方案中确定的时限要求推进工作，并按月反馈进展情况。确保工作第一时间明确、第一时间跟进、第一时间反馈，不推诿扯皮、不耽搁延误，所有事项都要跟踪到底、销号清零，做到事事有着落，件件有结果。

（四）形成闭环管理机制

建立健全“拟单、派单、督办、交单、验单、销单、归档、运用”的督查工作流程，着力打通督查工作的“最后一公里”，形成工作闭环管理机制。

1. 拟单：督查办工作人员依据督查任务、问题清单制作督查事项表。

2. 派单：督查办将督查事项表派发给各督查组。派单时要求做到任务明确、时限具体、责任清晰。

3. 督办：督查办和督查组要认真指导、协调、督促责任单位按要求完成任务指标和落实整改。对未完成、进展缓慢的事项及时督促办理。督办的方式可以采用电话、口头和发通知单的方式进行。

4. 交单：责任单位在完成事项后，应及时整理相关的支撑材料备查，同时将支撑材料清单交到相应督查组，督查组将支撑材料清单连同督查事项表一并交回督查办；未按时办结应及时反馈说明原因。

5. 验单：督查办协调督查组通过实地调研、查阅资料、召开会商会的形式对重点、常规、临时督查事项完成情况进行核查核验；省委巡视整改的专项督查事项完成情况呈报督查工作领导小组核查核验。

6. 销单：对于督查组已经核验清楚办结的相关材料（督查事项表、支撑材料清单等）一并转交督查办公室汇总留存销单销号，

督查办及时将督查结果呈报相关校领导；对于落实结果不清不明的事项，经督查办与督查组会商研判后予以退回重办。

7. 归档：督查事项完成后，应将有关的文字材料进行整理归档。责任单位负责原始支撑材料的归档保存，督查办负责督查记录相关表单、支撑材料清单（加盖责任单位公章）的整理归档。

8. 运用：将督查事项纳入单位目标管理考核、学校干部考核。对于督查工作中遇到的问题、积累的经验办法科学凝练、举一反三、形成建议，反馈至相关单位以便其对年度任务目标的完成加大保障和投入，对任务指标的设定做出科学调整，并支撑后续督查制度的优化调整。同时对督查中发现的拒不配合、效能低下等情况呈报督查工作领导小组，在一定范围内进行通报并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五、工作要求

1. 强化能力建设。通过对督查工作人员的培训，使其掌握督查工作所需要的能力和相关知识，确保工作人员正确把握校党委的决策部署，提高督查全局性、针对性，为顺利开展督查工作做好准备。

2. 强化作风建设。牢固树立实事求是思想，坚持把务实作为督查工作之本，查实情、说实话、献实策。努力把工作做细，向细节处求高效、上水平。强化自律意识，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树立良好的工作形象。

3. 强化规范建设。不断完善督查工作体制机制，从立项到归档建立科学规范的台账，推动督查工作规范化。确保督查工作有记载、有去向，对办理完结的督办件实行一案一档，以备随时查阅。

